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5-038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实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傅芬芳女士）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成长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在本公司股票复牌后的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情况

增持人包括以下的部分或者全部：公司控股股东圣农实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为提振市场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增持人计划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在本公司股票复牌

后的6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预计增持总金额为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人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继续关注前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督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